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156682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4日

商 标

Nana Jacqueline

申请 人 葵月商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奉贤区金大公路8139号1幢1583室

代理机构 领恒国际知识产权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智能手机用套；手机指环扣；移动电话和智能手机专用支架；手机挂绳；手机用自拍杆